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文件

培正团发〔2015〕14号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关于开展首届 优秀校园文化活动品牌项目评选的通知

各二级单位团委（团总支）、学生团体：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推动共青团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育人机制建设，不断提升校园文化活动的品质与内涵，现面向全校开展首届优秀校园文化活动品牌项目评选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传承文化经典·打造校园品牌

二、组织机构

本届校园文化活动品牌项目评选活动设立组委会，负责评选工作的组织。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学生活动中心 612 室），落实评选工作的具体事项。组委会成员名单如下：

主任：邓惠、陈兵

执行主任：余可君

成员：冯译允、李祥承、曾营、陈汉威、罗 曼、黄新元、
李培敏、牛涵、赵宝锋、梁家宁、伍尚松、刘筱峰
戴颖怡、林清坝、李桥康

主办方：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

三、评选方式

(一) 推进步骤

本次评审分为初审、终审两个阶段。主办方将对获奖项目予以表彰和奖励，在品牌塑造中加强扶持，并重点培育择优推报参加上级评选竞赛。

1. 初审。各单位团委（团总支）、学生团体须在截止日期前将项目申报表（见附件）、项目简介（500字以内）、活动效果展示图片（5张）提交至组委会，截至时间为2015年4月7日，评委会将从提交项目中评选出优秀项目进入下一阶段评比。

2. 终审。通过初审的项目须将项目材料（5000字左右，包含项目名称、主旨、实施主体、对象、内容、程序、支持、效果、特色等）的电子版和纸质版报送至组委会，材料截至提交时间为2015年5月18日，在组委会评审的同时将开展大众网络评审。

(二) 申报方式

各单位须按要求将相关材料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至组委会，其中文件纸质版交到组委会办公室（学生活动中心 612），文件电子版统一以“单位+申报项目名”命名打包发至工作邮箱：gdpzxytw@126.com，邮件标题统一为“单位+项目名称+品牌评选”，标题或文件名模糊不清导致无法辨别的邮件取消其参评的

资格。

（三）申报条件

1. 凡我校各级组织单位开展实施的校园文化活动项目均可申报。申报范围包括思想引领、成长服务、组织建设、工作机制四个方面，活动项目要凸显时代特征、突出我校学生活动特色，同时具有一定的可借鉴性，可以作为范本在全校范围内进行推广。

（1）思想引领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践行和青年培养工程的深化创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弘扬和主题教育实践活动的开展；思想引导工作体系的建设和校园维稳工作机制探索。

（2）成长服务

第二课堂活动开展和职业生涯规划、创业就业教育；探索建立科技创新教育实践服务体系和创新学校共青团实践育人体系，大学生课外文体活动开展有效机制与经验探索。

（3）组织建设

团务管理、团员意识培养和基层团支部建设；团建创新和学生社团规范管理。

（4）工作机制

共青团干部队伍建设和工作协同机制完善与创新；团学工作网络新媒体建设。

2. 具有良好的育人效果。项目能够结合我校办学精神，突出学校人才培养特色，能体现出校园文化活动的思想导向性、人文

艺术性、应用技能性等特点，围绕大学生成长成才需求，主题明确，形式新颖，内涵深刻，具有较强的教育意义。

3. 具备较好的品牌效应。项目特色鲜明，活动的名称、标识、符号、概念、内容、风格等元素已深入人心，能够显示出较强的品牌传播力；项目参与人数多，活动覆盖面广，实施效果良好，师生知晓率和认同率较高，在校内外有一定的影响和知名度。

4. 具有可持续发展的后劲。项目实施已持续开展2年（含2年）以上，具有较强的传承性，形成旺盛的生命力和影响力；在实施过程中能够不断结合时代精神与元素，在继承传统活动形式的基础上不断创新发展，对该品牌项目未来两年的发展有清晰的规划。

（四）评审流程

1. 推荐申报环节。由各单位对符合申报条件的活动项目进行评估，择优推报。

2. 项目评审环节。项目评审采用网络投票+评委评审两种方式同时进行，其中网络投票占总成绩20%，评委评审占总成绩80%。

3. 表彰宣传环节。主办单位对获奖的优秀校园品牌项目进行表彰展示。

四、奖项设置

项目评选按类别进行，共评选出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分别给予荣誉证书和奖金800元、500元、300元。

五、注意事项

1. 各单位需加强线上线下宣传。在校内通过张贴海报、校内公众平台(网站、微博或微信)推广等方式对活动进行宣传推荐。各单位官方微博、微信编写本单位推荐项目的项目概要进行展示,内容可包括文字、图片、视频等,在校内进行广泛宣传,微博前缀统一为#优秀品牌项目评选#,并@培正学院团委官方微博;微信需广泛转发传播,校团委将针对该项目开设专题,开展网上投票活动。

2. 严禁采取技术性手段刷票舞弊,一经查实,将取消候选项目得票成绩和入选资格。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 余可君、刘筱峰

联系电话: 86710010

工作邮箱: gdpzxytw@126.com

附件: 广东培正学院首届优秀校园文化活动品牌项目申报表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

2015年12月30日

委员会



抄送：董事会 校领导 党委办公室

广东培正学院办公室

2015年3月30日 印发

